

地政系士管組九十級畢業審核標準（九十年九月入學者適用）

本系畢業總學分：144

A. 必修類：96 學分

科目	學分	說明
系定必修	68	*詳見 系必修科目表。
國文(004)	6	3x2 *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英文(外文)	6	3x2 *子標題需相同。
大一歷史(006)	4	2x2 *子標題需相同。
通識教育	8	2x4 *88 學年度以前所修讀者，不計 012 社會科學學院及同學雙主修所屬學院所開之通識。89 學年度以後所修讀者，僅採記該學期通識科目排除表所不排除之科目學分。
憲法類或立國類(007)	4	2x2 *子標題不能相同
體育	0	0x4 需修 4 學期 0 學分之體育，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
B. 選修類 48 學分

選修學分	48	1. 可選修他組非本組有之科目 16 學分 2. 進入本系後，另選修表列課程以外科目（含英聽進階、第二外語、全校整合）可承認 16 學分。
------	----	--

C. 注意事項：

1. 體育及軍訓【選修】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2. 超修之全校共同必修(如:通識....)不計入畢業學分。

系必修科目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上期	下期	備註
經濟學	6	3	3	暑修不承認
民法概要(一)	4	2	2	暑修不承認
不動產概論	4	2	2	
土地經濟學	6	3	3	
土地法	4	2	2	
都市計畫	4	2	2	
土地測量	3	3	●	
統計學	4	2	2	1. 外系限6學分之任何學系 2. 暑修不承認
民法概要(二)	4	2	2	暑修不承認
不動產管理	4	2	2	
土地使用管制	4	2	2	

土地政策	4	2	2	
土地估價	4	2	2	
土地稅	2	2	●	
土地行政	4	2	2	
地籍測量	2	●	2	
房地產投資	3	●	3	
土地測量實習	1	1	●	
地籍測量實習	1	●	1	

擋修科目表

課程名稱	先修科目
地籍測量	土地測量
定樁測量	土地測量
規劃實務(二)	規劃實務(一)
數值攝影測量學	航空攝影測量學
微分幾何	微積分至少一學期及格

可替代科目表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上期	下期	可替代之科目名稱
總體經濟學	3	●	3	總體經濟學(一)
個體經濟學	3	3	●	個體經濟學(一)
民法概要(一)	4	2	2	民法概要
會計學	6	3	3	會計學(一)、會計學原理、初級會計學(一)+初級會計學(二)
經濟學	6	3	3	經濟學原理
電腦基本概論	4	2	2	電腦概論
貨幣銀行	4	2	2	貨幣銀行學
不動產經濟分析	4	2	2	不動產經濟
都市經濟學	2-4			都市及區域經濟學
英語聽講實習(一)	2	1	1	基礎英聽訓練

到外系選修科目相同，學分不同；本系可承認之學分數

本系科目名稱	學分數	外系科目名稱	學分數	可承認之學分數
微積分	6	微積分	4	4
貨幣銀行	4	貨幣銀行學	3	3
財務管理	4	財務管理	3	3

承辦人	姓名	分機	電子郵件	備註
地政系	黃令幃	50642	linwae@nccu.edu.tw	
註冊組	趙綺梅	63285	chimei@nccu.edu.tw	